

证券代码：870453

证券简称：亿兆华盛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亿兆华盛

NEEQ : 870453

北京亿兆华盛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Yizhao Huasheng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20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杜美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智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东磊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范东磊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10-56632598
传真	010-56632588
电子邮箱	Fandonglei@elion.com.cn
公司网址	www.elion.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街10号院2号楼3层309, 10111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52,830,518.52	1,038,148,167.59	11.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9,756,091.11	348,130,561.86	6.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9	2.72	6.2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01%	71.3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7.30%	66.46%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547,179,086.85	4,705,039,527.77	17.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06,355.65	33,260,921.00	-34.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021,818.04	16,107,355.5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59,616.35	-272,475,008.47	126.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05%	14.2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35%	6.8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6	-34.62%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3,333,333	33.33%	28,000,000	61,333,333	47.9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333,333	28.33%		28,333,333	22.14%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6,666,667	66.67%		66,666,667	52.0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6,666,667	56.67%		56,666,667	44.27%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总股本		100,000,000	-	28,000,000	128,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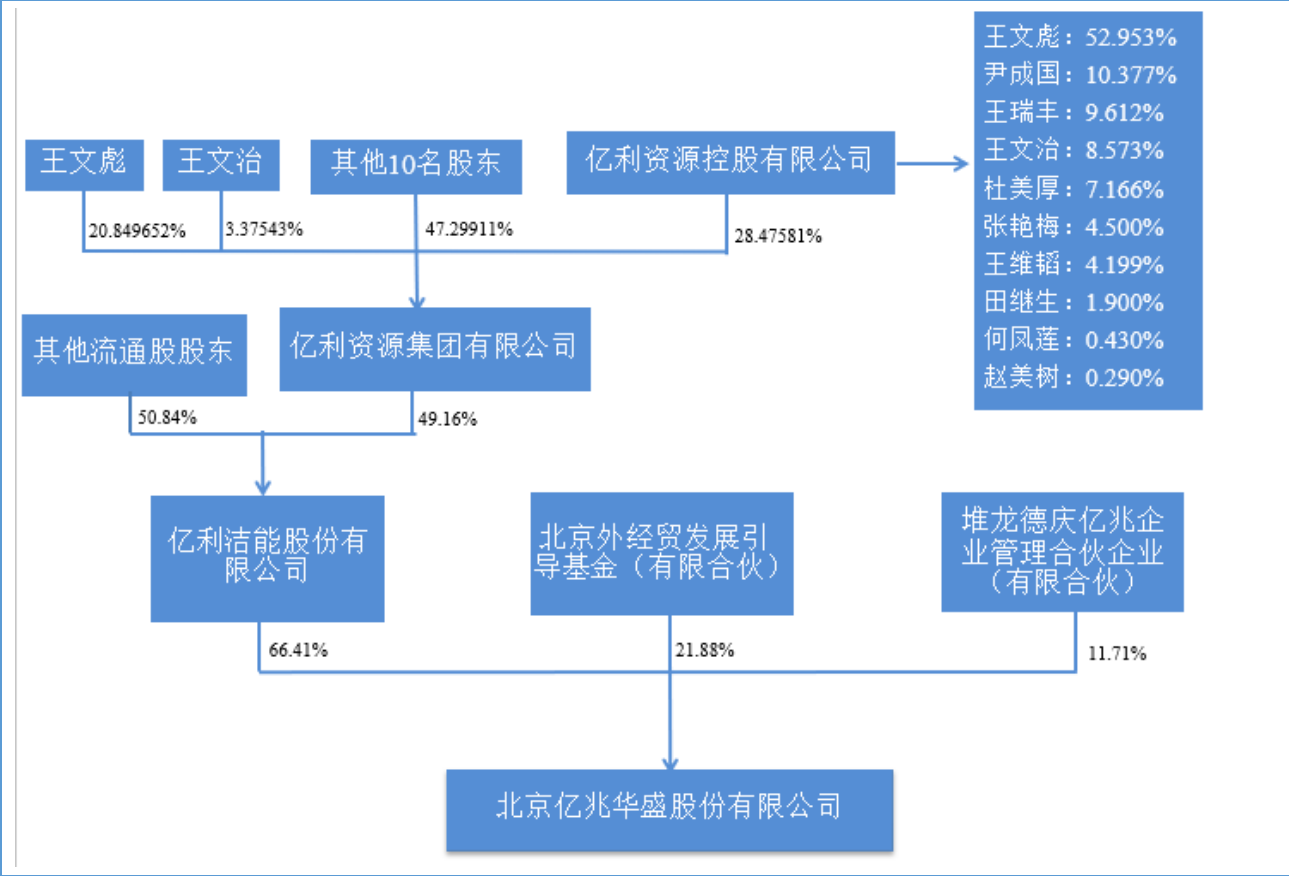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		85,000,000	66.41%	56,666,667	28,333,333
2	堆龙德庆亿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		15,000,000	11.71%	10,000,000	5,000,000
3	北京外经		28,000,000	28,000,000	21.88%	0	28,000,000

	贸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合计		100,000,000	28,000,000	128,000,000	100%	66,666,667	61,333,33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之间的无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

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成本、质量保证、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额外购买选择权、知识产权许可、回购安排、预收款项、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处理等。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公司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 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取对价的权利计入合同资产；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将原计入销售费用的运输费用计入营业成本。	合同负债	145,359,840.94
	预收款项	-163,675,997.81
	其他流动负债	18,316,156.87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43,435,912.22
预收款项	-49,014,472.61
其他流动负债	5,578,560.39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度)
营业成本	29,319,769.13
销售费用	-29,319,769.13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

解释第 13 号修订了构成业务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资产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方法。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共同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企业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采用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北京亿兆华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